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UILD KING HOLDINGS LIMITED

(利基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40)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表現摘要

每股權益**增加百分比	6%
權益	1,873,000,000 港元
每股權益	1.51 港元
集團收入	5,833,000,000 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99,000,000 港元

** 權益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僅供識別

業績

利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服務收入	3	5,833,020	4,677,801
銷售成本		(5,345,939)	(4,335,401)
毛利		487,081	342,400
投資及其他收入	5	38,843	30,86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減少		(68,840)	(21,402)
行政費用		(196,863)	(159,076)
財務成本	6	(8,882)	(8,484)
攤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10,777	2,299
攤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63)	(268)
除稅前溢利	7	262,053	186,333
所得稅開支	8	(66,008)	(39,476)
本期度溢利		<u>196,045</u>	<u>146,857</u>
應佔期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99,217	147,389
非控股權益		(3,172)	(532)
		<u>196,045</u>	<u>146,857</u>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9		
- 基本		<u>16.0</u>	<u>11.9</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度溢利	<u>196,045</u>	<u>146,857</u>
本期度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20,306)	3,836
攤佔合營企業之儲備	52	84
	<u>(20,254)</u>	<u>3,920</u>
本期度全面收益總額	<u>175,791</u>	<u>150,777</u>
應佔期度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81,184	150,873
非控股權益	(5,393)	(96)
	<u>175,791</u>	<u>150,777</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513,869	493,756
使用權資產		55,458	57,538
無形資產		349,009	422,224
商譽		30,554	30,554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44,778	157,43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435	3,834
借予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		2,700	2,700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34,444	36,78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000	6,000
		1,140,247	1,210,827
流動資產			
存貨		60,987	36,426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696,750	682,385
合約資產	12	2,674,761	2,895,100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689	72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7,792	7,782
應收合營業務其他夥伴款項		40,483	22,5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93,570	379,522
可收回稅項		24,303	37,475
已抵押銀行存款		75,817	77,746
存放時到期日不少於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94,696	20,210
銀行結存及現金		1,721,890	1,755,478
		5,591,738	5,915,36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3	3,598,568	3,893,000
合約負債		569,131	405,696
租賃負債		29,416	25,592
應付一間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18,233	18,22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501	3,181
應付合營業務其他夥伴款項		12,210	344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3,595	3,094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2,107	21,002
應付稅項		136,286	82,428
銀行貸款 - 一年內到期		371,946	786,998
		4,764,993	5,239,555
流動資產淨額		826,745	675,81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966,992	1,886,637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普通股股本	124,188	124,188
儲備	1,748,389	1,641,71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872,577	1,765,906
非控股權益	36,826	40,721
權益總額	1,909,403	1,806,627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5,750	18,468
於合營企業之額外權益之責任	-	130
於聯營公司之額外權益之責任	13,336	13,672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071	1,827
租賃負債	14,432	22,913
其他應付賬款	23,000	23,000
	57,589	80,010
	1,966,992	1,886,637

附註:

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除外。

除採用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引致會計政策之變動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時所呈報者一致。

採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該等準則之修訂乃本集團就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之修訂	概念框架引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之修訂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修訂	物業、機器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訂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於本中期期間採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沒有對本集團在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之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3. 服務收入

來自客戶之合約收入的分列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華人民 共和國		綜合 千港元
	香港 (「中國」) 千港元	千港元	
服務的類別			
建築合約	5,727,088	23,281	5,750,369
污水處理廠營運	-	27,482	27,482
蒸氣燃料廠營運	-	55,169	55,169
總收入	<u>5,727,088</u>	<u>105,932</u>	<u>5,833,020</u>
收入確認時間			
隨時間性確認	<u>5,727,088</u>	<u>105,932</u>	<u>5,833,020</u>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中國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服務的類別			
建築合約	4,602,176	28,481	4,630,657
污水處理廠營運	-	27,352	27,352
蒸氣燃料廠營運	-	19,792	19,792
總收入	<u>4,602,176</u>	<u>75,625</u>	<u>4,677,801</u>
收入確認時間			
隨時間性確認	<u>4,602,176</u>	<u>75,625</u>	<u>4,677,801</u>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土木工程。向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即執行董事）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目的而呈報之資料則著重於客戶之地理分佈（包括香港及中國）。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之可報告分部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業績			
分部收入	<u>5,727,088</u>	<u>105,932</u>	<u>5,833,020</u>
分部溢利（虧損）	<u>337,177</u>	<u>(16,397)</u>	<u>320,780</u>
無分配開支			(4,372)
投資收入			6,51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減少			(68,840)
重新計量於一間合營企業先前持有的權益之收益			6,138
攤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10,777
攤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63)
財務成本			(8,882)
除稅前溢利			<u>262,053</u>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業績			
分部收入	<u>4,602,176</u>	<u>75,625</u>	<u>4,677,801</u>
分部溢利	<u>193,413</u>	<u>11,488</u>	<u>204,901</u>
無分配開支			(4,554)
投資收入			13,84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減少			(21,402)
攤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2,299
攤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68)
財務成本			(8,484)
除稅前溢利			<u>186,333</u>

4. 分部資料 – 續

該兩段期間概無分部間銷售。

以上呈報之分部收入全來自外來客戶。

分部溢利（虧損）代表每個呈報分部所賺取溢利（所承受虧損），惟未有分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的變動、重新計量於一間合營企業先前持有的權益之收益、攤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業績、財務成本及無分配開支。

5. 投資及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投資及其他收入包括：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	704	1,650
「保就業」計劃	15,444	-
重新計量於一間合營企業先前持有的權益之收益	6,138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3,498	695
國內項目之政府補貼	-	7,868
銀行存款之利息	1,043	1,17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	5,811	12,191
向一間聯營公司借出之貸款利息	37	37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之利息	434	470
其他應收賬款之利息	4,625	3,741
	<u>7,449</u>	<u>26,525</u>

6.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		
銀行借貸	7,662	6,718
債券	-	472
租賃負債	397	500
其他借貸	474	456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之非流動免息款項之應計利息開支	349	338
	<u>8,882</u>	<u>8,484</u>

7.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

無形資產之攤銷	83,606	5,09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3,947	13,183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39,724	40,39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	628
匯兌虧損淨額	16,338	801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	73,858	39,925
中國	1,602	-
	<u>75,460</u>	<u>39,925</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香港	(42)	(1,205)
中國	3,308	756
	<u>3,266</u>	<u>(449)</u>
遞延稅項	(12,718)	-
	<u>66,008</u>	<u>39,476</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之預期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率之最佳估計予以確認。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使用之預期加權平均年度稅率為16.5%（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兩個年度稅率均為25%。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期內溢利 及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u>199,217</u>	<u>147,389</u>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241,878</u>	<u>1,241,878</u>

本公司於該兩段期間並無潛在尚未發行普通股。

10.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度內已付及被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 - 每股 6.0 港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 - 每股 7.0 港仙)	<u>74,513</u>	<u>86,931</u>

11.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報告期終止日根據發票日期所呈列的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按賬齡分析之來自客戶合約之應收貿易賬款：		
零至 60 日	347,043	362,900
61 至 90 日	804	467
超過 90 日	16,217	16,356
	<u>364,064</u>	<u>379,723</u>
應收票據款項	9,468	26,638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323,218	276,024
	<u>696,750</u>	<u>682,385</u>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平均60天賒賬期。

本集團的應收票據款項一般自票據發出日期起計90日內到期。

作為內部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分，本集團就建築合約為其客戶應用內部信貸評級。就應收賬款所承擔之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個別評估。經本集團評估後，根據撥備計提之應收賬款減值撥備於本中期期間對本集團而言非屬重大。

12. 合約資產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分析為流動資產：		
建築合約之未發票據營業收入(附註(a))	1,988,373	2,236,401
建築合約之應收保留金(附註(b))	686,388	658,699
	2,674,761	2,895,100
建築合約之應收保留金		
於一年內到期	97,613	83,803
於一年以上到期	588,775	574,896
	686,388	658,699

附註：

- (a) 計入合約資產之未發票據之營業收入指本集團就已完成但尚未發票據之工程收取代價之權利，原因是相關權利須待客戶對本集團所完成建築工程表示滿意後方可作實且有關工程須待客戶認可。倘若相關權利不受條件限制（屆時本集團通常已就所完成建築工程取得客戶認可），合約資產會轉移至應收貿易賬款。
- (b) 計入合約資產之應收保留金指本集團就已完成但尚未發票據之工程收取代價之權利，原因是相關權利須待客戶於合約規定的一定期間內對服務質素表示滿意後方可作實。倘若相關權利不受條件限制（通常為本集團就其所完成建築工程之服務質素提供保證期間之屆滿日期），合約資產轉移至應收貿易賬款。有關建築合約的應收保留金，到期日一般為建築工程完成後一年。

作為內部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分，本集團就建築合約為其客戶應用內部信貸評級。就合約資產所承擔之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個別評估。經本集團評估後，根據撥備計提之合約資產減值撥備於本中期期間對本集團而言非屬重大。

13.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於報告期終止日根據發票日期所呈列的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按賬齡分析之應付貿易賬款：		
零至 60 日	286,638	321,190
61 至 90 日	79,752	83,175
超過 90 日	39,447	12,483
	<u>405,837</u>	<u>416,848</u>
應付保留金	736,103	641,789
應計項目成本	2,367,274	2,711,154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89,354	123,209
	<u>3,598,568</u>	<u>3,893,000</u>
應付保留金：		
於一年內償還	135,799	88,528
於一年以上償還	600,304	553,261
	<u>736,103</u>	<u>641,789</u>

有關建造合約的應付保留金，到期日一般為建造工程完成後一年。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經營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及除稅後溢利分別增加25%及33%。

由於去年手上尚未完成的工程數目呈上升趨勢，故截至上半年度的營業額維持升勢，由二零二一年的4,700,0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二年的5,800,000,000港元。營業額的增長率實際低於預算，概因第五波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令多個建築地盤須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間歇關閉。隨著疫情趨於穩定，以及於二零二一年年底取得的多個大型新項目順利啓動，管理層相信二零二二年全年度的營業額必將超越去年。

毛利由342,000,000港元增加42%至487,000,000港元，不只歸因於營業額持續增長，同時毛利率亦由7.3%提高至8.4%。毛利率改善主要歸因於來自數個項目的重大貢獻，有關項目的主要額外工程已完工並產生合理利潤。總公司的開支增加及企業債券組合（其中75%為中國房地產發展商發行的債券）的市值持續下跌抵消部分毛利升幅。因此，除稅後溢利由147,000,000港元增加至196,000,000港元。

期內，新投得合約的總額僅為1,400,000,000港元，未達到二零二二年10,000,000,000港元的目標。然而，我們正努力參與數個大型項目的投標工作，倘成功投得項目，或有助更加接近目標。於本公佈日期，未完成的合約工程總額為24,000,000,000港元。展望未來，儘管將面臨空前激烈的競爭，管理層仍對建造業的未來機遇持樂觀態度。

中國的基建投資項目錄得虧損16,000,000港元，儘管其營業額由76,000,000港元增加至106,000,000港元。

由於期內甘肅省疫情發生未能預計的狀況，新增四間蒸汽廠於期內開始營運的計劃未能落實。期內僅有一間新廠房開始營運，並為營業額增長作出貢獻。原計劃開始營運的其他三間新廠房因工業園區內多間廠房被逼減產或停產而閒置。整體而言，蒸汽總產量尚未達至盈虧平衡，預計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將繼續虧本營運，直至因應疫情實施的限制措施解除。

污水處理廠運作正常，同時維持穩健的利潤。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3,340名僱員，以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總薪酬約為774,000,000港元。本集團除按個人職責、資歷、經驗及表現設計一套具競爭之薪酬待遇外，亦按本集團業績及員工表現分派酌情花紅予員工。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變現資產為2,011,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55,000,000港元），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194,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0,000,000港元）、存放時到期日不少於三個月之定期存款95,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00港元）及銀行結存及現金1,722,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55,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計息借貸合共395,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0,000,000港元），包括銀行貸款372,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7,000,000港元）及其他應付賬款23,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000,000港元）而借貸之到期日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一年內	229	618
第二年內	143	96
第三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23	96
	395	810

本集團之借貸、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持作買賣投資主要以港元列值，故並無外匯波動之風險。於本期度內，本集團並無用作對沖之金融工具。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固定利率借貸合共為47,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000,000港元）。

資本架構及資本負債水平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權益總額為1,909,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07,000,000港元），當中包括普通股股本124,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4,000,000港元），儲備1,748,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42,000,000港元）及非控股權益37,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資本負債比率（即計息借貸總額佔權益總額之百分比）為21%（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存款約76,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8,000,000港元）經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本集團獲授之銀行融資。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買賣之債務證券約172,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36,000,000港元）經已抵押予一間銀行，以取得本集團獲授之銀行融資。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關於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區分則除外。

單偉彪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單先生除以主席身份負責領導董事會及制定本公司整體的策略及政策外，彼亦負責管理本集團業務及整體的營運。然而，本公司日常運作則分派予負責不同業務的部門主管執行。

由於董事會擁有務實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集團業務運作的責任已明確區分，因此董事會認為現行的架構不會削弱董事會與本集團業務管理層兩者之間的權力及管治的平衡。而董事會相信上述架構對本公司及其業務有利。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關於董事之證券交易操守之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他們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內部審計經理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此公佈於本公司網頁（www.buildking.hk）及聯交所網頁（www.hkexnews.hk）列載。二零二二年中期報告（載有根據上市規則要求之所需資料）將在適當時候於本公司網頁及聯交所網頁列載，及寄送予本公司股東。

致謝

本人謹向本集團股東、商業夥伴、董事和忠誠勤奮的員工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利基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單偉彪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單偉彪先生、張錦泉先生、呂友進先生及徐偉添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David Howard Gem先生及陳志鴻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大衛先生、林李靜文女士、盧耀楨先生及吳芍希女士。